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001

臺北市中正區開封街1段105號4樓之9

受文者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079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1樓東南區

承辦人：傅品若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
轉7077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a79179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華江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回收「“尼普洛”安全前
推式內瘻管翼狀針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8383號）」（批號
：25J26E、25I20I、25H24K）、「“尼普洛”內瘻管翼
狀針（鈍針）（衛部醫器輸字第025406號）」（批號：25I08
K）醫療器材一案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6月5日南市衛食藥字第
1150071422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執行「115年度醫療器材聯合稽查
計畫-市售高塑化劑（DEHP）暴露風險之PVC製醫療
器材產品之稽查」，查獲旨揭公司持有旨揭產品之最小
包裝未附有中文說明書，涉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第32條規
定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為維護民眾權益及其使用醫療器材之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
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，勿再陳列及販售
，並儘速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副本：

局長黃建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